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高阳县分局 关于开展县域内污水处理厂跨部门“双随机、 一公开”联合抽查结果的公示

2026年3月24日，根据关于开展县域内污水处理厂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我局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上按照信用风险分级分类抽取县域内登记注册的已成立状态的污水处理厂，抽取1户企业，抽查比例100%，进行相关事项检查。

检查结果如下：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高阳县分局、高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本次抽查涉及的检查事项未发现问题。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高阳县分局

2026年3月24日

